



2001年2月27日

9点起

每天0:00-7:00

夜

九州

九州夜话叙新篇
新年新意惠今宵

目 录

绝对隐私	(7)
第一章	(7)
第二章	(22)
第三章	(36)
第四章	(41)
第五章	(51)
第六章	(64)
第七章	(77)
第八章	(89)
第九章	(99)
第十章	(115)
第十一章	(131)
第十二章	(144)
第十三章	(161)
第十四章	(181)
第十五章	(197)
第十六章	(213)
第十七章	(230)
第十八章	(247)

第十九章	(271)
第二十章	(286)
欧洲的天空不下雨	(301)
一	(301)
二	(305)
三	(310)
四	(313)
五	(315)
回 家	(316)
代序	(316)
第一章	(322)
第二章	(335)
第三章	(352)
第四章	(340)
第五章	(386)
第六章	(400)
第七章	(415)
第八章	(431)
第九章	(442)
第十章	(470)
第十一章	(496)
第十二章	(522)
第十三章	(538)
第十四章	(551)

目 录

魂断冬雨	(604)
一	(604)
二	(608)
三	(611)
边缘之恋	(615)
大海与真爱	(642)
一、火海	(642)
二、孽海	(645)
三、苦海	(654)
四、想海	(660)
五、归海	(665)
星 空	(671)
玻璃心	(719)
第一章	(719)
第二章	(727)
第三章	(734)
第四章	(745)
第五章	(752)
第六章	(756)
第七章	(765)
第八章	(770)
第九章	(777)
第十章	(784)
第十一章	(764)

安顿文集

新疆人民出版社

安顿文集

新疆人民出版社

新华书店经销

850×1168 毫米 1/32 印张 26 字数 700 千
2000 年 5 月第 1 版 2000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7-5442-1356-0/I·256

定价 52.80 元

目 录

绝对隐私	(7)
第一章	(7)
第二章	(22)
第三章	(36)
第四章	(41)
第五章	(51)
第六章	(64)
第七章	(77)
第八章	(89)
第九章	(99)
第十章	(115)
第十一章	(131)
第十二章	(144)
第十三章	(161)
第十四章	(181)
第十五章	(197)
第十六章	(213)
第十七章	(230)
第十八章	(247)

第十九章	(271)
第二十章	(286)
欧洲的天空不下雨	(301)
一	(301)
二	(305)
三	(310)
四	(313)
五	(315)
回 家	(316)
代序	(316)
第一章	(322)
第二章	(335)
第三章	(352)
第四章	(340)
第五章	(386)
第六章	(400)
第七章	(415)
第八章	(431)
第九章	(442)
第十章	(470)
第十一章	(496)
第十二章	(522)
第十三章	(538)
第十四章	(551)

目 录

魂断冬雨	(604)
一	(604)
二	(608)
三	(611)
边缘之恋	(615)
大海与真爱	(642)
一、火海	(642)
二、孽海	(645)
三、苦海	(654)
四、想海	(660)
五、归海	(665)
星 空	(671)
玻璃心	(719)
第一章	(719)
第二章	(727)
第三章	(734)
第四章	(745)
第五章	(752)
第六章	(756)
第七章	(765)
第八章	(770)
第九章	(777)
第十章	(784)
第十一章	(764)

安 颖 文 集

绝对隐私

第一章 那个反复出现的“你” 究竟指的是谁

——你是我心底深刻的烙印

采访时间：1997年3月

采访地点：北京三里屯某居民楼，慧娟家。

姓名：慧娟

性别：女

年龄：32岁

北京某大学中文专业本科毕业，曾任北京某报记者、编辑，某海外通讯社翻译、记者。现居美国旧金山。

我的身体从一个男人流浪到另一个男人——一种具体的婚姻和一种具体的幸福我后来再也没有得到过——我的骨子里并不是一个很本分的女人——大概这种黑暗就意味着我和他永远不会有光明——对着大铁门我说“对不起”——我和我自己开了这么大的一个玩笑。

与慧娟重逢是在1997年1月一个西班牙画家的画展上，我一眼就认出了和一个金发小伙子窃窃私语的她。尽管她已经不再是当年那个长发披肩的秀气女孩，成熟女人的韵味却依然令她显

得十分出众。她递过来的名片上一个中国字也没有，现在她是一家海外通讯视驻北京的记者，名字是 Julia。

我还是称呼她“娟姐”。她的笑容依旧灿烂，其中多少有一种历经沧桑的凄凉况味：“六年的时间，我以为再也不会有人能认出我了。”的确，时间在不知不觉中过去了六年，我们上一次见面是在她的婚礼上，而现在，她至少应该是一个孩子的母亲。于是我自然地问候她的丈夫、那个曾经见过的非常温和的男人。她握住我的手说：“两年前我们离婚了。”在我探寻的目光落在她脸上的时候，她微微一笑：“你别问我为什么。”

我们相约了要一叙旧情之后她转身离去，步出展览大厅时，那个一直不离她左右的外国人搂住了她的肩膀。慧娟在三月的一个好天气神清气爽地坐在我的面前。

她说她从来没有对人说起过她从慧娟变成 Julia、从一个平凡体贴的男人的妻子变成一个小政客的隐秘情人又变成一个外国同行的同居伙伴这一系列变迁，她把这一切叫做“流浪”。“我的身体从一个男人流浪到另一个男人，我的心从无忧无虑流浪到痛苦不堪又到充满功利和所谓现实，我不知道这是不是人们所说的成熟。”她说。

慧娟曾经是写散文的高手，她的叙述语言使我如临其境，而她的表情平静如一。1991年是我大学毕业的第二年，我嫁的男人是我的初恋，他叫林枫。那年我 25 岁，在一家行业报做记者、编辑。他比我大 4 岁，在外贸公司工作。我们应该算那种比较典型的流行组合，丈夫收入高、妻子的工作体面、清闲。那时候我没有生活负担。现在想起来我混到今天也是自作自受。

林枫经常出差，他大概是觉得我太寂寞，每次都带一个小礼

物回来作为补偿。

我就是在那个时候开始写散文的，也是为了把下班后的时间填满。那种心态下写的东西很像日记，都是为了他一个人或者就是为了我们的婚姻，所以非常自我，就是你所说的那种自恋的文字。

慧娟笑的时候头微微向后仰、眼睛半闭着，这是我们重逢以来我逐渐适应的、她的比较“外国”的一种新表情。似乎举重若轻。

我总是把那个本子放在他的枕头边上，有时候他出差回来正好我在报社值班，他一看见那个本子，就知道我在欢迎他回家。

其实我的文章能发表全是因为他。我也不知道他是在什么时间替我誊写了每一篇，然后又寄给那些报纸和杂志。后来我莫名其妙地收到稿费，他才把他收集的样报拿出来。我们的第一个结婚纪念日，他送给我的礼物是一本剪报，全是我在各处发表的文章，他说我每发表一篇他就给我存500块钱，等有朝一日凑足20万字，就自费出一本书，他说那是我们两个人的书。

我们过了两年多安逸日子，那应该是我生命中最宁静的一段时间，一个具体的婚姻和一种具体的幸福。我后来再也没有得到过。

改变我的命运的还是男人，一个……怎么说呢？现在可以算是政客吧，那时候他还正在往上爬。

我不知道坚强的女人是不是在回忆自己不太坚强的岁月时都会有自我解嘲的表情，或者只有用这样的表情对待过去不成功的日子才能够显示坚强。慧娟的样子有点像电影里那种充满表演气息的所谓“女强人”。

1993年的冬天特冷，我记得我一直穿着林枫送给我的皮大衣。那天是个阴天，黄昏的时候我已经在看校对样了。

总编打电话让我去他的办公室。我在那儿第一次见到了丁力，他是主管我们的宣传部长。总编说他是亲自来看要闻版的。我当时就觉得很可笑，这么一张黑板报似的小报纸也值得他这样，差不多就得了。我不以为然，所以点点头就把大样递给他，他没接，很客气地给我让座。他身上有一种和蔼的亲合力，可能正在往上爬的人都会让自己有这么一股劲儿吧。可是当时我还是挺受感染的。他给我指出标题怎么做、文字怎样删减才更精炼，说得都挺对，我随手在一本稿纸上记下来。当我抬头看他的时候，我发现他的牙齿很白、眉毛很浓重，看上去大约三十八、九岁的样子。

要闻版经过他的修改的确是变得有些好看了。那段时间林枫也是在外面出差。

我是每个星期四值班，要闻版是最后一个签字付印的，所以我永远是最后一个离开报社的人。假如林枫不出差，他就会来报社接我下班，我们有一辆红色的小车，一直是他开着。照理说我的日子过得已经很好了，在那时候的北京我们算得上是中产阶级，我也不明白为什么那样的生活还不能让我安分下来，唯一的解释只能是我和林枫没有白头到老的缘分。

尽管慧娟的淡然流露于叙述的每一分钟，但是她对于第一次离婚的后悔还是随处可见。当然她不承认自己后悔。

我们的工作量就是由于丁力的精益求精而在无形中加大的，但是不能不说他是一个很称职的领导，他说话幽默、思维敏捷，同事们都非常接纳他，而且自觉地身体力行他的一些要求和点

子。慢慢地我们知道他 39 岁，在南方读的大学，学新闻出身。仅此而已，我真的没有别的想法。

那天还是我最后一个离开办公室，林枫去马来西亚出差，没有人来接我。我站在报社门外的小马路边上等出租车。这时候有一辆蓝色的丰田车停在我面前，是丁力。他说天太晚了，他可以送我回家。他是自己开车的，因为“不想拖累司机跟他一样没有早晚”。他开车的动作很熟练，甚至可以说是漂亮。我喜欢看男人开车，对林枫也是一样，每次我这么说的时候他就会把我们的小车开得飞起来。丁力让我带路，一边跟我说话。他居然看过我的一些散文，而且很调侃地称之为“小女人散文”，还说小女人是特指那些有钱、有闲而且感情精致细腻的现代女性，说那是一个新生阶层。我解释说像我这样这么晚了才下班的女人，再精致的感情也被钝化了。我们一起笑。当时我觉得这个人还不算是被磨得没有了棱角的那种小官僚。

慧娟摇摇头。

当然，后来的情况证明我的感觉是不准确的。我们在我家的楼底下分手，他走的时候说的最后一句话是：“那些散文挺好的，非常纯粹，我很喜欢。”

后来的星期四，到了傍晚还不见丁力来报社，总编让我叫他，因为只剩下我这一个版没有签字。他回电话说开会不来了。那天我大约八点钟离开报社。在大门口，蓝色的丰田车停在路边。丁力的样子很疲倦，左手扶在方向盘上，夹着半支烟。我以为他是赶来看大样的，就等他跟我重回办公室。他让我上车，然后说：

“我来送你回家。”

慧娟停下来，走到厨房为自己添了一些热水，我知道她已经讲到了紧要处，也许她需要平静一下或者选择一种比较不容易激动的表达方式。我觉得她的这种自觉的切断叙述非常不同于普通的渴望倾诉的中国女人。大概这就是她每天浸染其中的所谓异域文化吧。

我不是傻瓜。这种时候再迟钝的女人也明白，什么都不用说了。回家的路一点一点缩短，我有点儿发慌。现在想一想，可能当时我也是希望着能够发生什么的，我觉得我的骨子里并不是一个很本分的女人，也可以说是不甘心就那么本分地生活吧。他拧开收音机，我记得非常清楚，主持人念了一大人名之后就是张信哲唱的《爱如潮水》。二环路上的灯光是昏黄的，我的耳朵里反反复复就是那两句歌词：

“我的爱如潮水 \ 爱如潮水将我向你推……”这些年我常常在想，其实有时人是会自己设计一种命运，然后有意识地按照那种设计去实践，我就是这种人。当时那样的环境和气氛其实是我们人为地计划好了的，没事才怪呢。

我的命运就是在这个时候被我自己亲手改写了的。车停在路边，他不走，静静地抽烟。我说我要走的时候他一把抓住我的手，实际上应该是我们彼此抓住了对方，可能我比他还用力。我把什么都忘了，我自己是谁、谁是林枫、这个人是谁、我以后还要不要跟他共事……全忘了。我们俩摸着黑上楼、开门，然后在黑暗里做爱。所有的事都是在黑暗中完成的，大概这种黑暗就意味着我和他注定永远不会有光明。

穿好衣服坐在沙发上，我发现我从此再也不敢看他了。我的家里到处都是我和林枫一起生活的痕迹，墙上挂着我们的结婚

照、枕头边上那个我写东西的小本，仅仅十分钟的时间，我就把这些全都打碎了。我再也没脸说自己纯洁，而且这个才认识了这么短时间的我的领导变成了我心里的秘密和隐痛……我不知道是不是所有有类似经历的女人都会哭，反正我哭得很伤心。丁力抱着我，我听见他说：“我要你做我的小女人。”

慧娟拿起我的茶杯走进厨房，回来的时候，态度放松了很多。

林枫是在星期六回来的。在这之前我把家里做了一个彻底的大扫除，床单、枕头套和被罩全部换成新的，但是没用，我换不掉那种尴尬和愧疚。林枫一进门就抱住我说他每次回家必说的话：“老婆我真想你。”我听着心里特别不舒服。林枫一点错误也没有，他一心一意地爱我，几乎可以说是天真无邪，我想不明白我是不是也爱他，但是他是我丈夫这种事实是明明白白的。

丁力没有任何变化。从这一点上我也看出了男人与女人的不同。女人要是在恋爱，从她的表情和行为上都会有一些蛛丝马迹，但是男人就可以掩饰得特别好，就好比晚上的嫖客可以在早晨摇身一变成为社会名流。他还是到报社来，跟大家嘻嘻哈哈。他有时候会问我一些一语双关的话，我也用同样的方式回答。一想到只有我们俩能听懂，我还有点得意。有一个星期四，林枫在报社门口等我下班，我坐在车里的时候，忽然从前风挡看到丁力就站在他的车旁边，而且正在看着我。他的眼光有些凄凉和局促，我们几乎就是从他和他的车旁边擦过去的，林枫好像根本没看见他，他就是这样，只要和我在一起，他就什么也看不见。后来我知道这个感觉也不对。但是丁力的表情给我留下的印象太深了，恐怕我后来的所有决定都跟他的那种眼光有关。